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 简称: 邵阳液压,证券代码: 301079) 交易价格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3 月 21 日连续二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 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的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方式, 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公司股票交易发生异常波动问题进行了核实, 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近期关注到市场出现"深海科技"概念的相关报道。公司主营业务 包括定制化的液压控制系统,可应用于冶金、水利水电、工程机械等多领域。招 股说明书提及的"SCM测试及水下安装系统"具体情况说明如下:公司于2017 年3月1日与上海奥水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签署《产品购销合同》,公司设计制 造的 SCM (深水控制模块)智能测试系统是用于深海石油开采领域的深海监测液 压系统,可采集水下数据,并反馈到水上操作平台,实现故障诊断,该项目的合 同金额为245万元,占公司当年营收比例很小,该产品为定制化产品未投入至其 他项目使用。公司的液压柱塞泵、液压缸、液压控制系统等产品在深海领域销售 占比较小,对公司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未来公司在该领域的业务发展情况尚存 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 2、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3、近期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良好,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核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于公司的应披

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其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核查,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现将相关风险提示如下:

-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2、经自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不存在需披露业绩预告的情况,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将于2025年4月9日披露,截至本公告日,相关编制工作正在进行中;未公开的年度业绩信息未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
- 3、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 日披露《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监事及特定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24-087)。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经理岳海先生、财务总监邓时英女士、监事会主席赵铁军先生及特定股东周叶青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1)、《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监事及特定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2)。
-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

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5、公司将严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及时做好有关信息披露工作。

五、备查文件

- 1、董事会关于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的说明;
- 2、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及回复。特此公告。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1日